

德信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風險管理品質化資訊

一、策略及流程

- (一)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依照公司營運方針，在可承受之風險曝險範圍內，預防可能的損失，衡量各項業務所涉之風險，建全發展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機制，以落實風險管理文化，為追求最佳的股東效益為目標下，於可承受風險額度內追求公司最大利潤。
- (二)本公司從事各項業務時，應依本風險管理政策，將各項業務可能產生之風險控制在可承受之範圍內，達成風險與報酬合理化目標。
- (三)為有效管理所有風險，風險管理流程包含了風險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等四步驟。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依據「證券商風險管理實務守則」訂定，每年定期由風險管理室檢視，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議，經董事會核准通過後實施，其修正時亦同。各業務推展單位再據以擬訂相關風險管理辦法，其內容包含層級權限、額度控管、停損、停權機制、超限處理。

二、風險管理系統之組織與架構

- (一)董事會：為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執行，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 (二)風險管理委員會：隸屬董事會，由董事會成員組成，其功能為協助董事會規劃與監督相關風險管理事務。
- (三)風險管理室：隸屬董事會，獨立於各業務單位，為風險政策擬定與落實執行的單位，主要負責公司日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執行層面之事務，確認業務單位之風險是否於公司和各授權額度範圍內。
- (四)經營投資管理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檢討各項短期投資及營業證券之績效，作為未來投資限額的依據。
- (五)財會部：財會部獨立於各業務部門之資金調度單位，負責監視每一業務單位之資金使用情況，當市場突發狀況產生資金需求，訂有資金管理之緊急應變程序。
- (六)稽核室：隸屬董事會，確認相關內控制度之完整性及針對各項作業執行內部稽核作業，以確保相關作業規範皆確實遵循。
- (七)法令遵循室：負責本公司之法規遵循，確認各項作業及管理規章均配合相關法規適時更新、交易契約文件之適法性審查，督導各單位定期自行評估法令遵循之適切性。
- (八)各業務單位：業務單位主管負第一線風險管理之責，負責所屬單位內之相關風險，確保風險控管機制與程序能有效執行。
- (九)資訊服務部：負責本公司資訊網路資源管理，應用程式開發及系統維護。設有專責人員負責風險管理資訊系統開發及維護，就相關資料來源及功能進行驗證及測試。
- (十)總管理部：執行環境風險控管，協助因應氣候變遷與天然災害相關議題之風險，以及需符合環保法令要求之風險。

三、風險報告及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一)市場風險

1. 透過對業務部門設定各項操作額度與風險值額度，建立風險管理之執行依據。依據本公司風險容忍程度，董事會每年授權各項市場風險限額，得包括部位限額、

停損限額及風險值(VaR)限額等，據以控管交易部位風險，並明訂限額核定層級、規範其超限處理程序以及例外管理原則。風險管理室透過盤中即時監控與盤後分析，每日評價交易部位，進行各項限額監控，以控制風險在公司可承受範圍之內。

2. 本公司採用變異數-共變異數法計算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250 天，99%信賴水準)，來衡量投資組合隔日最大可能之風險水準。為確保風險值(VaR)估計之準確性，每季執行回溯測試以檢驗模型有效性，並將測試結果呈報董事會。本公司 112 年底採變異數-共變異數法計算投資組合風險值 VaR(1-Day, 99%)為 17,094,176 元，近一年平均值為 16,169,338 元，最高值為 27,721,647 元，均低於本公司前一年底淨值的 3%
3. 壓力測試目的在補充風險值(VaR)內部模型的不足，以評估當市場發生極端情境時，本公司吸收巨額損失的能力。風險管理室每月進行壓力測試損失試算。以加權指數下跌 10%、20%、30%三種假設情境與四次歷史情境作測試，本公司 112 年底壓力測試結果顯示壓測損失佔資本額比率均不超過 14.9%，每股虧損最大值均不超過 1.49 元。

(二)信用風險

1. 自營部有價證券部位均自交易所及櫃買中心交易取得，並無交易對手未能履約所造成損失之信用風險。
2. 經紀業務視客戶財力給予其單日買賣最高額度。本公司信用交易業務目前為代辦，以及期貨及複委託業務風險均由上手承擔。

(三)流動性風險

分為市場流動性風險及資金調度流動性風險兩類。為降低因成交量不足時造成處分部位困難及虧損擴大，本公司訂定持有部位之集中度與流動性限額，控管市場流動性風險。財會部負責本公司資金調度與運用事宜，除每日掌握公司資金概況，並綜合考量各部門資金需求之淨現金流量及時程，以有效管理本公司之資金流動性風險，控管資金流動性無虞。

(四)作業風險

1. 由經紀部交割單位負責交割結算之確認、開戶作業及實際撥款作業。
2. 財會部依照實際交易憑證，製作傳票，並比對帳務與現金戶是否吻合，以帳務角度切入，確認交易之正確性。
3. 稽核室負責內稽內控，定期抽樣檢查各單位之執行狀況。內部控制制度及各作業流程並確實實行，避免內部作業、人員及系統之不當或失誤，或因外部事件所造成直接或間接損失之風險。

(五)法律風險

本公司與其他公司或單位簽訂契約、合作備忘錄等有關公司權益文件均經由法令遵循主管會審，確認文件適法性。

(六)氣候風險

本公司氣候風險管理指標以溫室氣體碳排放為主。由總管理部彙總統計全公司用油

量以及用電量，計算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疇一及範疇二)，另由風險管理室將整體投資部位依碳核算金融聯盟 (PCAF) 計算公式，計算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疇三)。

(七)風險報告

風險管理室每日針對各項市場風險限額進行監控與管理，並出具風險管理報告(日報及月報)給各業務單位、高階主管及風險管理單位進行投資決策及監控管理，另每季編製風險管理報告書呈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如遇有重大突發事件或異常風險發生時並應即時通報。

(八)資本適足率

證券商之資本適足率可衡量其所承擔整體經營風險的能力，較高的資本適足率有助於健全經營。本公司 112 年資本適足率如表列，皆符合主管機關要求。

日期	12/31	平均值	最大值	最小值
112 年	459%	443%	521%	369%

四、避險與抵減風險之政策，及監測規避與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一)市場風險

避險策略係以規避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尋求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二)信用風險

本公司商品交易皆依買賣決策及授權層級進行買賣，並定期提出檢討報告。

(三)作業風險

總公司稽核室應每半年對分支機構其內部稽核查核作業進行查核。

(四)流動性風險

資金運用方面，除按規定提存足額的法定準備金外，主要投資於股票、政府公債、公司債、及受益憑證；投資工具多樣化，投資工具注重本身的安全性外，更考量次級市場的流通性，以降低營運風險。